

始化之終安之無待之也

慎誅魯周公第六

刑法有倫宜於時政好生之德理適典章故明聖之資輔成周室誠勸之道可得稱言國之大經在於賞罰二者或替將何訓焉可為政先故紀之為篇目矣

昔者

此昔者往日之辭也

魯周公使康叔往守於殷

康叔周公母弟也衛三監之地殷人數叛

故使賢母弟王也

戒之曰與殺不辜寧失有罪

人命所懸理須詳正夫刑或濫其何則焉故不可輕殺不辜寧可失於有罪此亦寬

仁之道也

無有無罪而見誅

罰而不明雖刑不禁言罰不施於有罪也

無有有功而不賞

賞而不明雖賞不勸言賞必加於有功也

戒之封

重稱戒者所以示於殷勤封康叔名也

誅賞之慎焉

賞之重國之柄也怒而加誅未必當罪喜而行賞不必當功且賞懼及於淫誅濫則懼及於善賞得其功則賢人以勸罰得其辜則姦人以息此不可不審慎之

需子卷下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

公孫龍子卷上

趙人 公孫龍 著

類三

跡府第一府聚也連作論事之跡

公孫龍六國時辯士也疾名實之散亂因資材之所長為守白之論假物取譬以守白辯

物各有材聖人之所資用者也夫聚材殊辯各恃所長更相是非以邪削正故賞罰不由天子威福出自權臣公孫龍傷明王之不與疾名器之乖實乃假指物以擬是非寄白馬而齊物我華時君之謂白馬為非馬也白馬為非馬者言白所以名色言馬所以名形也

色非形形非色也夫言色則形不當與言形則色不宜從今合以為物非也如求白馬於

廐中無有而有驪色之馬然不可以應有白

馬也不可以應有白馬則所求之馬亡矣亡

則白馬竟非馬欲推是辯以正名實而化天

下焉馬體不殊黃白乃異彼此相推是非混一故以斯辯而正名實龍與孔

穿會趙平原君家穿白素聞先生高誼願為

弟子久但不取先生以白馬為非馬耳請去

此術則穿請為弟子龍曰先生之言悖龍之

所以為名者乃以白馬之論爾公使龍去之

則無以教焉且欲師之者以智與學不如也

今使龍去之此先教而後師之也先教而後師之者恃且白馬非馬乃仲尼之所取也也正名乎龍以白馬正名實故仲尼之所取龍聞楚王張繁弱之弓載忘歸之矢以射蛟兕於雲夢之圃而喪其弓左右請求之王曰止楚王遺弓楚人得之又何求乎仲尼聞之曰楚王仁義而未遂也亦曰人亡弓人得之而已何必楚若此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能兼濟天下故曰仁義未遂也人君唯私其黨附之亦如守白馬獨有白馬來應楚王所謂人若楚國也仲尼所謂人者天下也故離白以求馬衆也仲尼馬皆至矣忘楚以判人天下感應矣夫是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而非龍異白馬於所謂馬悖先生修儒術而非仲尼之所取欲學而使龍去所教則雖百龍固不能當前矣孔穿無以應焉聖教雖殊其歸不異由士求於教故雖賢倍百龍不能當前焉公孫龍趙平原師亦如守白求馬所喪多矣

生之言悖龍之學以白馬為非馬者也使龍去之則龍無以教無以教而乃學於龍也者恃且夫欲學於龍者以智與學焉為不逮也今教龍去白馬非馬是先教而後師之也先教而後師之不可先生之所以教龍者似齊王之謂尹文也齊王之謂尹文曰寡人甚好士以齊國無士何也尹文曰願聞大王之所謂士者齊王無以應尹文曰今有人於此事君則忠事親則孝交友則信處鄉則順有此四行可謂士乎齊王曰善此真吾所謂士也尹文曰王得此人肯以為臣乎王曰所願而不可得也是時齊王好勇聖人之用士也各所去取也齊王以所好求士於是尹文曰使此人廣庭大衆之中見侵侮而終不敢鬪王將以為臣乎王曰鉅士也見侮而不鬪辱也辱則寡人不以為臣矣尹文曰唯見侮而不鬪未失其四行也是人未失其四行其所以為士也然而王一以為臣一不以為臣則向之所謂士者乃非士乎齊王無以應尹文曰今有人君將理其國人有非則非之無非則

亦非之有功則賞之無功則亦賞之而怨人之不理也可乎齊王曰不可尹文曰臣竊觀下吏之理齊其方若此矣王曰寡人理國信若先生之言人雖不理寡人不敢怨也意未至然與意之所思尹文曰言之敢無說乎齊國失政政不說其由乎王之令曰殺人者死傷人者刑人有畏王之令者見侮而終不敢鬪是全王之令也而王曰見侮而不鬪者辱也謂之辱非之也無非而王辱之故因除其籍不以為臣也不以為臣者罰之也此無罪而王罰之也且王辱不敢鬪者必榮敢鬪者也榮敢鬪者是而王是之必以為臣矣必以為臣者賞之也彼無功而王賞之王之所賞吏之所誅也上之所是而法之所非也賞罰是非相與四謬雖十黃帝不能理也齊王無以應焉願法則國無政故聖君十黃帝不能救其亂也故龍以子之言有似齊王子知難白馬之非馬不知所以難之說以此猶知好士之名而不知察士之類善士之類能而仕之

白馬論第二

白馬非馬可乎曰可夫問者謂王通莫不
 以為高化之求奇言論而奇者曰何哉曰馬
 我之深故求白馬以證同異
 者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者非
 命形也故曰白馬非馬
 馬物種類各有雜雜也以養馬物則天下
 存觀味以音人則海內無雙如物色命馬東
 馬斯應守白求馬唯得白馬故命曰有白馬
 形而守一白色者非命眾馬也
 不可謂無馬也不可謂無馬者非馬也
 不可謂之無馬則有白馬為有馬白之非馬
 白馬豈非馬乎
 何也白與馬何故曰求馬黃黑馬皆可致求
 白馬黃黑馬不可致一白之於衆色也故求
 白求馬黃黑皆至以白命馬與
 色成去懷柔之道亦猶此也
 使白馬乃馬
 也是所求一也所求一者白者不異馬也
 白馬乃為有馬者但是一馬耳其材不異
 馬也猶君之所私者但是一人耳其賢不異
 衆人也人心不常於一君亦然馬形不專於
 一色故君之愛已則附之君之疎已則叛之
 何可私其親黨所求不異如黃黑馬有可有
 而疎於天下乎
 不可何也可與不可其相非明故黃黑馬一
 也而可以應有馬而不可以應有白馬是白
 馬之非馬審矣
 如黃黑馬亦各一馬不異馬
 應白馬者何哉白非黃黃非白五色相非分
 明矣君既私以待人亦私以私君守守應
 若命乎故守白命馬曰以馬之有也為非馬
 若非能致衆馬審矣曰以馬之有也為非馬

天下非有無色之馬也天下無馬可乎
 為非馬者天下皆有也豈無馬曰馬固有
 乎猶人皆有親疎不可謂無人也
 色故有白馬使馬無色有馬如已耳安取白
 馬故白者非馬也如耳若使馬元無色而獨
 有馬而已者則馬耳安取白馬乎如人必因
 種類而生故有華夷之別若使元無以族而
 獨有人者安取親疎乎故
 白者自是白非馬者也
 白馬者馬與白也
 馬與白馬也故曰白馬非馬也
 白與馬二物
 矣合二物以共體則不可偏謂之馬曰馬未
 故以馬而稱白則白馬為非馬也
 與白為馬白未與馬為白合馬與白復名白
 馬是相與以不相與為名未可故曰白馬非
 馬未可
 此廣達主義而難之也馬自與馬為
 類白為馬白不與馬為白故曰不相與也合
 與白為復名白馬乃為強用白色以為馬名
 其義未可故以白馬為非馬者未可曰以有
 也上之未可主義下之未可實難也
 白馬為有馬謂有白馬為有黃馬可乎曰未
 可
 白主賣賓曰定以白馬為有馬者則曰以有
 白馬可得為黃馬乎賓曰未可也
 馬為異有黃馬是異黃馬於馬也異黃馬於
 馬是以黃馬為非馬
 既以白馬為有馬而黃
 馬非馬明孰者
 以黃馬為非馬而以白馬為
 有馬此飛者入池而指柳異處此天下之悖
 言亂辭也
 形飛者入池之謂也黃馬白馬同

為馬也而取白乘黃控柳異處之謂也凡指
 標之相持猶唇齒之相依唇亡齒寒不可異
 處也夫四夷守外諸夏待內外相依天不
 安矣若乃私諸夏而疎夷狄則夷狄叛矣
 兵伐遠人不堪命則諸夏亦難矣外叛內
 叛與所則君之私者不能獨輔君矣故守
 黃取白悖曰有白馬不可謂無馬者離白之
 謂也不離者有白馬不可謂有馬也故所以
 為有馬者獨以馬為有馬耳非有白馬為有
 馬故其為有馬也不可以謂馬也
 實曰為
 有馬不離實為非馬但以馬形馬色堅相連
 倫便是二馬共體不可謂之馬馬故連稱白
 也曰白者不定所白忘之而可也
 馬物通有
 不定所白白既不定在馬馬亦不專於白故
 志色以求馬眾馬皆應矣志私以親人天下
 皆親
 白馬者言白定所白也定所白者非白
 也定白在馬者乃馬之馬者無去取於色故
 白也安得自為白乎
 黃黑皆所以應取也無取於馬無不應去
 故色無不在是以聖人淡然為懷而白馬者
 以虛統物故物無不治而理無不極
 有去取於色黃黑馬皆所以色去故唯白馬
 獨可以應耳
 去黃取白則眾馬各守其色自
 當其所私而疎天下則天下各守其味自殊
 而叛矣天下俱叛誰當應君命哉其唯所私
 足增稱不能靜亂也
 無去者非有去也故曰
 白馬非馬
 色不取於白者是
 去黃去不去於
 去若非有去也
 凡黃白之在馬猶觀味之在
 人私親而背疎則味者叛矣疎有離叛則觀

不能獨存夫故曰白馬非馬是以聖人虛心
獨照理然不統像六合於會中而實鑿有餘
視在球而無味雖不取於觀味亦不捨於
視焉國共貫也

公孫龍子卷上

公孫龍子卷中

趙人公孫龍著

指物論第三

物莫非指而指非指物我殊能莫非指指故
是非也彼此相推是非從一
歸於無指故曰而指非指

可以謂物指皆謂是非也所以物莫非指者
非之物則無一物而可謂之物是非指者天

下而物可謂指乎物莫非指而又謂之非指
之指乎物物皆妄相指也者天下之所無也
指故指皆非指也

物也者天下之所有也以天下之所有為天
下之所無未可而天下無一日而無物無一物

可天下無指而物不可謂指也所以天下無
適其通不可謂之不可謂指者非指也

是非故無是非也非指者物莫非指也
味性各適其用既無是非非指者物莫非指也
非安得謂之是非乎

即夫非指之物天下無指而物不可謂指者
莫不妄相指也

非有非指也物不可謂指者無是非也豈唯
非有非有非指者物莫非指也物莫非指者

而指非指也非有非指者物莫非指也
指也無是非故曰非有非指者物莫非指也
非而無是非故曰物莫非指者而指非指也

天下無指者生於物之各有名不為指也

其實而各有名謂若王良善御諫首善計彼
物各自為用譬之耳目廢一不可故不為是
也非不為指而謂之指是兼不為指而或謂
之指者是彼此之物兼指也非以有不為指之
非而是非莫定故不為指也

無不為指未可之通也物有指謂物也無
未可且指者天下之所兼或一物而適指故

萬指皆謂天下無指者物不可謂無指也不
之兼也

可謂無指者非有非指也相被故曰物不可
謂無指即此萬物無指而又非有非指者物

無無指故曰非有非指也非有非指者物
莫非指謂無是非者生於物莫非指也是以

人指非非指也指與物非指也夫謂之指者
既不能與物為使天下無物指誰謂非指

指故非指也

天下無物誰謂指設使天下無物與指則
手誰謂指天下有指無物指誰謂非指徑

謂無物非指謂有指為非指乎誰謂有無物
故非指乎明且夫指固自為非指奚待於物

而乃與為指反復相推則指自為無指何能
為物各有指與物為指乎明萬物萬殊各自
恬淡忘是忘非不棄一能不遺一物也

通變論第四

曰二有一乎曰二無一不可合一以為二
二有右乎曰二無右曰二有左乎曰二無左